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穗天行审公告 (2020〕 36号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关于送达
《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》的公告
广州朗辉贸易有限公司:
举报人戈星晨投诉你司盗用其身份信息开设公司,经查明,
广州朗辉贸易有限公司系盗用他人身份信息取得行政许可,我局
拟作出撤销行政许可决定,因你司未在注册地址经营,无法送达,
现向你司公告送达《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》 (穗天行审撤告
字 〔2020〕 2号)。自公告之日起,经过 60日即视为送达。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 13号 306室
邮政编码:510663,联系电话:37690337
附件:《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》
(穗天行审撤告字 〔202o〕 2
广州局